关于提高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净值精度的公告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2026年11月3日发生巨额赎回。为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因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受到重大影响，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6年11月3日起提高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精度至小数点后八位，小数点后第九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将自上述事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恢复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公司网站：www.bocim.com

2）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66或021-388347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6-115号

债券代码：242444 债券简称：25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9/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0月9日~2027年4月8日
预计回购金额	60,000万元~1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613,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5%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580.7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2.80元/股~27.5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6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47.7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0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东阳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6-107号）。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6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7,61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5%，购买的最高价为27.56元/股、最低价为22.8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9,580.7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10月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7,613,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5%，购买的最高价为27.56元/股、最低价为22.80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9,580.7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2026-047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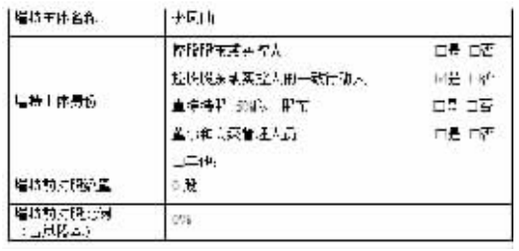
重要内容提示：

●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控股”）的一致行动人李凤仙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于2026年11月0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26%，增持金额为905,97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 本次增持不触及权益变动；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6年11月0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卧龙控股的一致行动人李凤仙女士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李凤仙女士于2026年11月0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0,000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	507,358,176	32.4789%	卧龙控股系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其100%股权；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4,039,415	4.7397%	公司控股股东
	陈建成	25,379,947	1.6247%	陈建成先生持有卧龙控股48.93%的股权；
	陈娉妮	48,516	0.0031%	陈娉妮女士持有卧龙控股38.73%的股权并担任董事长及总经理；
	庞欣元	977,471	0.0626%	陈娉妮女士之配偶
	合计	607,803,525	38.9090%	

注：上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增持股份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李凤仙
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A股股份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年11月02日
增持股份 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6年11月02日，李凤仙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增持数量为40,000股
增持股份金额	905,97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0.0026%
增持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607,843,525股
增持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38.9116%

本次增持后，卧龙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后续暂无增持计划，如未来有增持计划或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增持变动的主体具备相应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公司已就本次增持事项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配合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04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6-041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2日、11月3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2日、11月3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目前主业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和销售均未出现大幅波动。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2日、11月3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相关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公开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88828 证券简称：国仪公司 公告编号：2026-011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至11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iqtek.com进行提问。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以下简称“三季报”）。三季报披露了公司2026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举办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贺羽

独立董事：胡刘芬

副总经理：李建民

财务负责人：李权刚

董事会秘书：苏静东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至11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 “提问预征集” 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iqtek.com进行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551-63631226

传真：0551-63631226

邮箱：ir@ciqte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6-075

转债代码：113708 转债简称：曙26转债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曙光”）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出资0.9亿元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曙光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二、工商注册登记情况

2026年11月2日，拟设立参股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中科星云太空智能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KQUXRJ80

注册资本：壹拾伍亿圆整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斌

成立日期：2026年11月2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城西桥社区服务中心望江西路900号中安创谷科技园一期A1栋36楼360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测绘服务；微小卫星科研试验；微小卫星生产制造；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系公司基于长期发展战略作出的战略性投资，公司在该参股子公司的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不构成控制关系，亦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该项投资的主要目的为推进相关技术路径的验证与产业生态的协同拓展，短期内以技术合作与资源对接为主，预计对本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该参股子公司属于新兴业务领域，相关核心技术尚未大规模在轨工程验证，商业模式有待市场检验；且基础设施项目投入大、建设周期长，存在融资、工程实施及成本管控风险。鉴于该参股子公司技术路径及商业模式尚未完全成熟，且其所处行业技术迭代较快、商业化进程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投资的商业价值实现周期相对较长，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各类风险，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6-074

转债代码：113708 转债简称：曙26转债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19，由董事长、总经理历军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0月26日-2027年10月25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万元-5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含金融机构借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曙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7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暂未回购股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6-076

转债代码：113708 转债简称：曙26转债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周五）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2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CE87AluoNy或通过投资者邮箱investor@sugon.com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科曙光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在 “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经营状况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周五）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财务相关人员等（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周五）15:3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CE87AluoNy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2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10-56308016

联系邮箱：investor@sug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6-073

转债代码：113708 转债简称：曙26转债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含金融机构借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曙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7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0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4793948	14.68
2	历军	40316867	2.76
3	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718500	2.03
4	北京思科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6326600	1.8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499625	1.67
6	张仲华	16305882	1.11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57635	0.69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271774	0.63
9	杜梅	8585572	0.59
10	王斌	8083330	0.55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比例（%）
1	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4793948	14.68
2	历军	40316867	2.76
3	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718500	2.03
4	北京思科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6326600	1.8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499625	1.67
6	张仲华	16305882	1.11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57635	0.69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271774	0.63
9	杜梅	8585572	0.59
10	王斌	8083330	0.55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0661 证券简称：昂立教育 公告编号：2026-029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出售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基本情况：为维护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股东利益，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有效传递公司价值，公司于2024年2月至5月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866,3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9%。

● 出售计划实施结果情况：2026年8月15日，公司披露出售计划，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不超过2,865,400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回购股份数量为2,86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出售最高价为10.12元/股，最低价为7.73元/股，均价为9.12元/股，总金额为26,145,537元，本次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回购专用账户
持股数量	8,866,330股
持股比例	3.0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8,866,330股

上述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因以下事项披露出售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8月15日
减持数量	2,865,4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0月20日－2026年11月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865,4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73－10.12元/股
减持总金额	26,145,537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6,000,930股
当前持股比例	2.09%

（二）本次出售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出售情况与此前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四）出售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出售是否未达到出售计划最低出售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出售计划□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出售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是 √否

三、本次出售计划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及影响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出售前		回购股份出售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6,548,830	100%	286,548,83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8,866,330	3.09%	6,000,930	2.09%
总股本	286,548,830	100%	286,548,830	100%

本次出售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亦符合公司既定的计划。本次出售回购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动。公司本次出售回购股份所得资金将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